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7月8日，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鲍凤娇女士的通知：于2011年6月3日至2011年7月7日期间，鲍凤娇女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31,2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2%，成交均价为25.00元。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鲍凤娇	集中竞价交易	2011.6.3	22.24	49,240	0.06
	集中竞价交易	2011.6.7	22.33	11,400	0.01
	集中竞价交易	2011.6.8	23.56	65,500	0.08
	集中竞价交易	2011.7.1	23.55	120,100	0.15
	集中竞价交易	2011.7.4	24.93	203,640	0.25
	集中竞价交易	2011.7.6	26.27	195,000	0.24
	集中竞价交易	2011.7.7	26.06	186,400	0.23
	大宗交易	-	-	-	-

	其它方式	-	-	-	-
	合计	-	25.00	831,280	1.02

鲍凤娇女士减持前持有本公司的股票 4,426,140 股，占股份比例为 5.46%，为公司控股股东单建明先生的配偶，单建明先生控股美欣达集团公司，上述三位股东属于一致行动人；截至 2011 年 7 月 7 日，单建明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8,732,5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5.42%，美欣达集团公司持有公司股票 5,384,5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64%。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万股)	比例 (%)	股份(万股)	比例 (%)
鲍凤娇	合计持有股份	442.61	5.46	359.49	4.4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42.61	5.46	359.49	4.44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单建明	合计持有股份	2,873.25	35.42	2,873.25	35.4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73.25	35.42	2,873.25	35.42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美欣达集团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538.46	6.64	538.46	6.6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38.46	6.64	538.46	6.64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	3,854.32	47.52	3,771.19	46.50

二、其他说明

1、鲍凤娇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

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其间任意 30 天减持数量均未超过 1%。鲍凤娇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未来 6 个月内累计减持的股票数量将不超过本公司股票总数的 5%。

2、本次减持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3、本次权益变动后，鲍凤娇女士不再是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4、鲍凤娇女士未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亦未在公司其他部门任职。根据规定，本公司代为履行公告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7 月 9 日